



证券代码：000858

证券简称：五粮液

公告编号：2025/第 026 号

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 2025 年第 3 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第七届董事会 2025 年第 3 次会议，于 2025 年 8 月 21 日以书面和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 9:00 在公司四会议室召开，会议应出席董事 10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10 人，其中韩成珂先生、丁南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现场会议，采用通讯方式对议案进行审议表决。

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主持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议案一：2025 年半年度报告（含摘要）

具体内容详见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本议案同意 1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议案二：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

2025 年半年度，公司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本议案同意 1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议案三：四川省宜宾五粮液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持续评估审核报告

具体内容详见《四川省宜宾五粮液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持续评估审核报告》。



本议案关联董事 6 人（曾从钦先生、华涛先生、张宇先生、肖浩先生、韩成珂先生、章欣先生）回避表决，非关联董事（独立董事）4 人进行表决。

本议案同意 4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议案四：关于修订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为落实《公司法（2023 年修订）》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（2025 年修订）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对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进行修订，包括调整监事和监事会信息披露相关规定、明确信息披露义务人范围和信息披露原则、确立暂缓和豁免披露制度等内容。具体详见修订后的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。

本议案同意 1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议案五：关于修订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为落实《公司法（2023 年修订）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对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进行修订，包括删除“监事”相关表述、将“股东大会”表述调整为“股东会”。具体详见修订后的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。

本议案同意 1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议案六：关于修订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本公司股票的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为落实《公司法（2023 年修订）》《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（2025 年修订）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对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本公司股票的管理制度》进行修订，包括删除“监事”相关表述、将“股东大会”表述调整为“股东会”、规范减持行为、优化窗口期规定等内容。具体详见修订后的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本公司股票的管理制度》。

本议案同意 1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

议案七：关于修订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为落实《公司法（2023年修订）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对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进行修订，包括删除“监事”相关表述、将“股东大会”表述调整为“股东会”。具体详见修订后的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。

本议案同意 1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议案八：关于修订《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》的议案

为落实《公司法（2023年修订）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对《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》进行修订，包括删除“监事”相关表述等内容。具体详见修订后的《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》。

本议案同意 1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表决结果：通过

议案九：关于修订《全面预算管理委员会实施细则》的议案

为落实《公司法（2023年修订）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对《全面预算管理委员会实施细则》进行修订，包括删除“监事”相关表述、调整全面预算管理委员会职权等内容。具体详见修订后的《全面预算管理委员会实施细则》。

本议案同意 1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表决结果：通过

议案十：关于修订《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》的议案

为落实《公司法（2023年修订）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（2025年修订）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对《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》进行修订，包括明确审计委员会承接监事会职权、明确审计委员会行使相关财务监督职能、明确审计委员会行使相关人员和业务监督职能等内容。具体详见修订后的《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》。

本议案同意 1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表决结果：通过

议案十一：关于修订《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》的议案

为落实《公司法（2023年修订）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实际情况，



公司对《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》进行修订，包括删除“监事”相关表述、调整会议召开次数等内容。具体详见修订后的《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》。

本议案同意 1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表决结果：通过

议案十二：关于修订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》的议案

为落实《公司法（2023 年修订）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实际情况，公司对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》进行修订，包括删除“监事”相关表述、将“股东大会”表述调整为“股东会”、明确董事适用对象为非独立董事。具体详见修订后的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》。

本议案同意 1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表决结果：通过

议案十三：关于修订《ESG 委员会实施细则》的议案

为落实《公司法（2023 年修订）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实际情况，公司对《ESG 委员会实施细则》进行修订，包括删除“监事”相关表述、调整会议召开次数。具体详见修订后的《ESG 委员会实施细则》。

本议案同意 1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表决结果：通过

议案十四：关于支持四川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开展“和美五粮·筑梦远航”公益项目的议案

为持续帮扶品学兼优、家庭困难的高中生，公司拟决定出资捐赠 500 万元，与四川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联合开展“和美五粮·筑梦远航”公益项目，由四川省五粮液公益慈善基金会具体落实。

本议案同意 1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表决结果：通过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七届董事会 2025 年第 3 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28 日